



“沪联天下”APP

##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沪联天下APP”;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下载

股权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32025SH1000219]	唐山曹妃甸疏浚有限公司45%股权	总资产:123,548,455.97万元,净资产:8,323,853.183万元,注册资本:6,668,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陶治 联系电话:021-62657272-836,15962788199	3,745,733.932	2025-07-28
[G32025SH1000215]	宜兴市华夏联合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75%股权	总资产:2,107,290,000万元,净资产:1,184,530,000万元,注册资本:1,815,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尚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32,13910706350	46,000,000	2025-07-28
[G32025SH1000148]	西藏吉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总资产:8,541,950,000万元,净资产:4,218,480,000万元,注册资本:3,20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汪思维 联系电话:021-62657272-102,19512345772	4,218,480,000	2025-07-24
[G32025SH1000029]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400万股股份	总资产:10,803,500,000万元,净资产:6,713,280,000万元,注册资本:6,00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陶尚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32,13910706350	2,685,312.000	2025-07-23
[G32025SH1000204]	中粮生物材料(榆树)有限公司13%股权	总资产:38,676,970,000万元,净资产:28,844,930,000万元,注册资本:46,00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王心芸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32,13910706350	4,137,233.100	2025-07-21
[G32025SH1000205]	浙江航越交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股权	总资产:113,552,160,000万元,净资产:28,844,930,000万元,注册资本:46,00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张彬 联系电话:13151057557	8,701,479.383	2025-07-21
[G32025SH1000198]	富宁金泰得剥隘七腊有限公司80%股权	总资产:839,500,000万元,净资产:577,200,000万元,注册资本:320,000,000万元,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汤佳锋 联系电话:021-62657272-385,16602122306	461,760,000	2025-07-21
债权类项目信息				
[ZS2025SH1000003-3]	北京辉越科贸有限公司1户债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ZS2024SH1000010]	北京辉拓置业有限公司债权	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周淑燕 联系电话: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25,310,176.837	2025-07-07
物权/资产/权益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R2024SH1000920-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22层	15,296,526.000	2025-07-31
[GR2024SH1000917-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25层	15,603,539.800	2025-07-31
[GR2024SH1000918-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24层	15,510,872.600	2025-07-31
[GR2025SH1000957]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盐城市城南新区戴庄路25号振盛豪庭15幢101室	3,832,418.600	2025-07-31
[GR2024SH1000923-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26层	15,713,271.000	2025-07-31
[GR2025SH1000939]	中国能建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广西省防城港市港口区冲孔路1号5金海湾小区C3组团2号楼5层401号房地产	35,430,000	2025-07-16
[GR2025SH1000297-4]	上海中船三井造船柴油机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一台导轨钻床	27,800,640	2025-07-17
[GR2025SH1000953]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部分资产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路1-3(单)号309室	296,000,000	2025-07-16
[GR2025SH1000897]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第四稽查局部分资产	报废电脑、打印机、空气净化器等一批	0.522,200	2025-07-09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34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7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秘于2025年6月28日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先生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同时参考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津贴水平,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7.14万元/年(税前)调整为每人11万元/年(税前),其中,关联董事游志胜、王清云、袁仕回应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ST智胜 公告编号:2025-035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发布《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3),拟定于2025年7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游志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增加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会审议,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游志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589,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3%,其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内容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有权将上述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除上述临时增加的提案外,本次股东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议案等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司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有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4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7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六)会议登记日  
2025年7月21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武科东一路7号智胜大厦12楼会议室  
(九)会议议程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产保全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涉的当事人地位: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被告。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4,370,920.38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最终生效判决及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基本情况  
公司2023年6月20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因工程合同纠纷,赤峰市富岭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岭建筑”)向法院申请冻结了公司银行存款4,000万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福鞍股份关于收到诉前财产保全(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年7月20日披露的《福鞍股份关于财产保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针对上述诉讼事项,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人民法院进行了合并审理,富岭建筑向法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将原诉讼请求第二项“判决被告赔偿原告损失计4,000万元(最终以鉴定结论为准)”变更为“判决被告赔偿原告燃煤活性灰石回转窑生产线达标的修复费用7,842,925元,其他损失申请人另行主张”,并于2024年7月9日向法院提出保全申请并起诉(案号为(2024)内0422民初4521号),保全公司财产金额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披露的《福鞍股份关于财产保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年8月,公司收到由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内0422民初3632号《民事判决书》及(2023)内0422民初3745号《民事判决书》,要求公司赔偿富岭建筑修复费及诉讼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8,474,625.00元,富岭建筑支付公司工程款人民币11,129,036.00元,公司承担部分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3,820.19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披露的《福

鞍股份关于财产保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与公司相关判决情况  
2025年7月3日,公司收到由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内0422民初45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七十七条、第五百八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1.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4,370,920.38元。  
2. 驳回原告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原告赤峰市富岭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逾期未投产能造成的损失2,874,278元,设备不合格造成停产的损失1,328,220元,合计4,202,498元。  
3. 驳回原告赤峰市富岭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4. 案件受理费176,737.55元,由原告承担136,315.17元,被告承担40,422.38元;诉讼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承担;鉴定费123,000元,由被告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意见提出副本,上诉于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对于原告赤峰市富岭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的与本案无关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正在积极准备应对措施,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最终生效判决及后续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涉案金额暂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经营正常。  
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除本次披露的诉讼事项外,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

**项目公示通知书**  
北京中得鑫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现拟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鸿盈恒昇1号供应链体系专项债务融资计划、鸿盈恒昇2号供应链体系专项债务融资计划、鸿盈恒昇3号供应链体系专项债务融资计划,具体信息如下:  
发行方:北京中得鑫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方:中寰汇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每期2000万元人民币  
资金用途:补充企业流动资金,用于供应链承兑支付体系相关业务。  
公示日期:2025年7月4日

增资项目信息				
<b>北京信海科园大药房有限公司增资项目</b>				
增资企业:北京信海科园大药房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000万人民币 所处行业:零售业 股东数量:1 职工人数:41 经营范围:详见项目官网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54.29万元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增资完成后,原股东持资比例为49%,新增投资人持股比例为51%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是 募集资金用途:向山西西艾尔气雾推进剂制造与罐装有限公司增资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新增投资人:拟新增投资人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增资达成条件: 1.在挂牌转让的过程中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 2.意向投资人未按期支付保证金; 3.最终意向投资人与原股东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 4.客观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估值水平变化较大; 5.当增资人提出提前终止结清。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新增投资人:拟新增投资人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增资达成条件: 1.在挂牌转让的过程中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 2.意向投资人未按期支付保证金; 3.最终意向投资人与原股东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 4.客观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估值水平变化较大; 5.当增资人提出提前终止结清。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新增投资人:拟新增投资人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增资达成条件: 1.在挂牌转让的过程中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 2.意向投资人未按期支付保证金; 3.最终意向投资人与原股东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 4.客观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估值水平变化较大; 5.当增资人提出提前终止结清。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新增投资人:拟新增投资人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增资达成条件: 1.在挂牌转让的过程中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 2.意向投资人未按期支付保证金; 3.最终意向投资人与原股东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 4.客观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估值水平变化较大; 5.当增资人提出提前终止结清。 拟新增注册资本: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4.08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公积 拟新增投资人:拟新增投资人1位 				